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2
6.1 资产负债表	12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6
§7 投资组合报告	3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3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6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8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8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8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38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8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8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9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39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0
§10 重大事件揭示.....	4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1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1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3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3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3
§12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2 存放地点.....	43
12.3 查阅方式.....	4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鑫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895
交易代码	00489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9 月 6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946,824.9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深入研究时代背景，精选可长期稳定增长的企业，在有效管理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基准的投资回报及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周期和政策周期演变，充分评估权益类资产及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动态调整大类资产配置，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和中高预期收益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高敏	方圆
	联系电话	010-58573600	95559
	电子邮箱	gaom@hsfund.com	fangy_20@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880	95559
传真		010-58573520	021-62701216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中国（上海）长宁区仙霞路 18 号

邮政编码	100035	200336
法定代表人	苏金奎	任德奇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s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 -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463,306.60
本期利润	-10,321,059.2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4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1.8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1.1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737,965.6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95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348,319.8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6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64.21%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余额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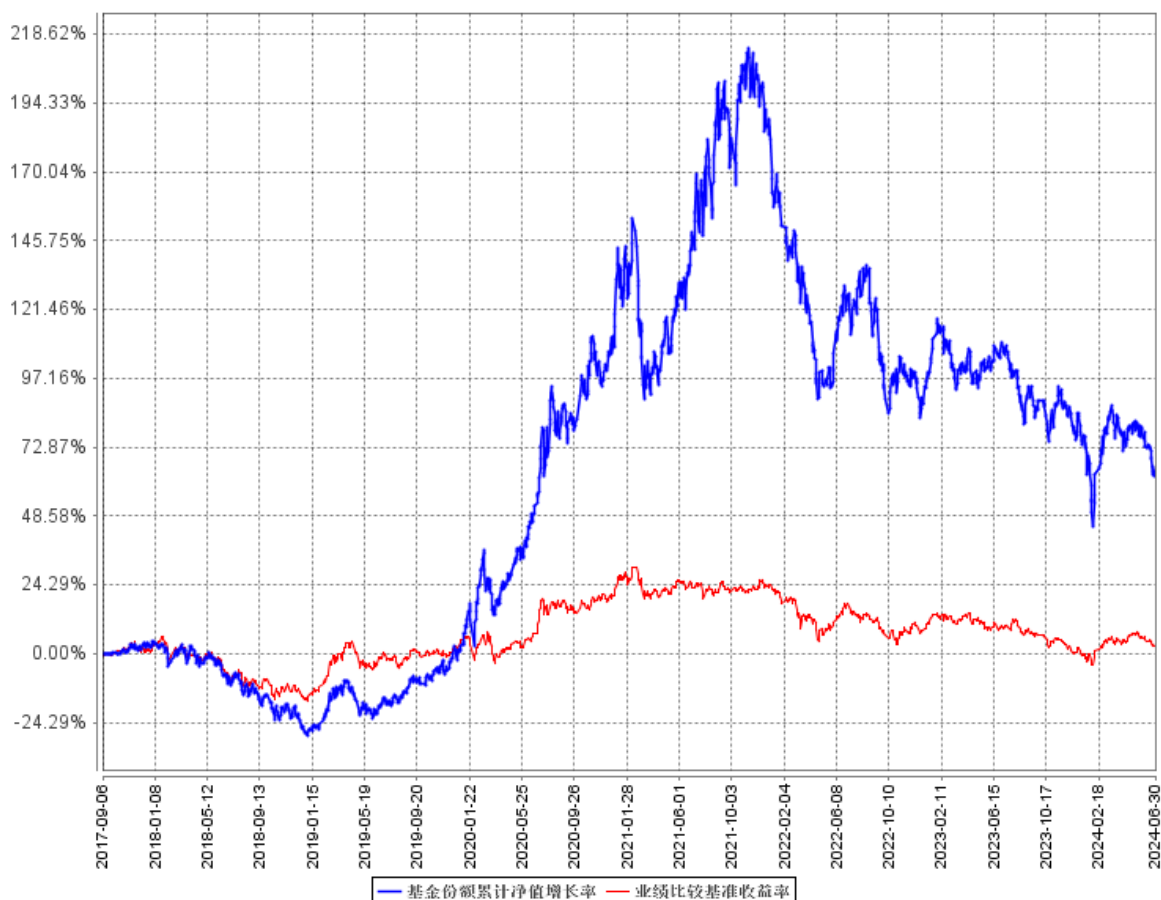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7.59%	1.05%	-2.53%	0.37%	-5.06%	0.68%
过去三个月	-8.97%	1.23%	-1.43%	0.54%	-7.54%	0.69%
过去六个月	-11.12%	1.61%	0.34%	0.67%	-11.46%	0.94%
过去一年	-20.80%	1.37%	-5.95%	0.60%	-14.85%	0.77%
过去三年	-33.97%	1.60%	-17.95%	0.67%	-16.02%	0.9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4.21%	1.58%	2.63%	0.77%	61.58%	0.8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9 月 6 日。

②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60 号文批准设立，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市，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量化投资、FOF 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为投资者提供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恒	基金经理	2022 年 5 月 19 日	-	15.9	男，中国籍，应用心理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就职于汇源集团，任研发员；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任行业研究组组长；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5 月，就职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研究总监；2014 年 5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201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7 年 7 月 25 日担任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7 年 7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 月 8 日担任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7 日担任华商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5 月 19 日担任华商医药医疗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2 年 5 月 19 日担任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 1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 10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双驱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2 月 2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均衡 3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对外披露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

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控制旗下非指数型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的投资导致出现的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市场经历二、三月份的反弹后二季度再次进入调整期。本组合在市场震荡中坚持以中长期成长为矛，合理估值为盾，结合市场热力图，精选个股，把握时机。

行业配置方面，本产品战略性加仓了出行链，特别是航空类公司。我国政府对于部分国家的 144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带来了海外游客的快速增加，预计随着国际航线的逐步恢复与暑期航运的到来，航空公司的经营状况会进一步转好。另一方面，由于飞行器生产的产业链不够顺畅，未来几年飞行器的供给增速受到了较大限制。同时，成本端的航油价格与人民币汇率有望同比得到改善。因此，航空类公司的盈利改善程度可能存在较大的预期差，我们将出行链作为重点方向进行了配置。

除此之外，我们依然保持对电网设备与工业金属的乐观看法。

二季度，我们增加了对市值风格的考量权重，置换了部分性价比转弱的小市值公司标的，避免暴露过多的市值因子风险敞口。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462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588 元。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12%，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0.34%，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 11.46 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全年来看，经济整体中速运行。二十届三中全会的召开为中国经济未来几年的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卡脖子”技术在新型举国体制下有望被较快速地突破，对科研的前瞻性投入蕴含着投资机会。另外，新旧能源如何再平衡、新兴消费供给与时代的新需求如何匹配、安全与可持续发展如何统筹等等都酝酿着不少的投资机会。我们继续关注电网投资和配合能源结构调整的新基建投资。从海内外交流的角度，看好产品的海外需求刚性大，当地运营团队强的公司；China travel 成为视频流量密码，筛选变现渠道受益公司。从科技映射的角度，人工智能仍是主线，关注 AI 手机换机潮的来临及其机会；人形机器人的突破也值得期待。从全球流动性角度，等待美联储降息节奏。对金铜铝等全球定价的大品种金属保持相对乐观。

下半年美国大选的结果与美联储的降息节奏将成为影响市场走向的重要变量。我们将相机而动，密切跟踪经济指标与政策方向，判断经济走向与产业动态，在投资上坚持组合配置，行业搭配，严格管理个股风险敞口，力求更小回撤，让投资收益长期稳健增长。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与估值程序，设立基金估值小组，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和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的估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定期审核及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包括总经理、督察长、分管基金运营部的高管、分管投研部门的高管、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研究发展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负责人、风险控制部负责人或上述部门负责人指定人员，由总经理任估值小组负责人，由基金运营部负责人任估值小组秘书。估值小组关于调整投资品种估值方法的决策，需经 1/2 以上的小组成员同意。小组成员均具有多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估值运作、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或法律合规等领域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本基金托管人审阅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原则及技术，复核、审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当对估值原则及技术有异议时，本基金托管人有义务要求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本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基金年度财

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时，对报告期间基金的估值技术及其重大变化，特别是对估值的适当性，采用外部信息进行估值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程度，以及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及时性等发表意见。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流动性折扣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期间，基金托管人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期间，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期间，由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本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8,463,282.33	5,831,766.33
结算备付金		143,357.22	85,239.56
存出保证金		23,537.37	21,153.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72,006,936.65	88,579,282.25
其中: 股票投资		72,006,936.65	88,579,282.2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	-
其中: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189,867.5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088.57	15,986.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80,641,202.14	94,723,295.5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26	81.50
应付赎回款		26,300.78	95,308.66
应付管理人报酬		82,785.30	95,600.77
应付托管费		13,797.55	15,933.4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69,997.39	192,228.93
负债合计		292,882.28	399,153.3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54,946,824.96	57,335,570.93
其他综合收益	6.4.7.8	-	-
未分配利润	6.4.7.9	25,401,494.90	36,988,571.34
净资产合计		80,348,319.86	94,324,142.2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0,641,202.14	94,723,295.59

注：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462 元，基金份额总额 54,946,824.96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9,647,341.16	11,777,589.27
1.利息收入		31,907.98	49,570.5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0	31,907.98	49,570.56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3,827,713.87	5,383,528.1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14,603,939.05	4,808,101.7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	-30,080.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776,225.18	605,506.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4,142,247.35	6,324,032.5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6,217.38	20,458.04
减：二、营业总支出		673,718.09	1,048,305.59
1. 管理人报酬		519,493.98	819,636.32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若有）		-	-

2. 托管费		86,582.31	136,606.07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	-
7. 税金及附加		-	18.35
8. 其他费用	6.4.7.20	67,641.80	92,044.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21,059.25	10,729,283.6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21,059.25	10,729,283.6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321,059.25	10,729,283.68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7,335,570.93	-	36,988,571.34	94,324,14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7,335,570.93	-	36,988,571.34	94,324,14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388,745.97	-	-11,587,076.44	-13,975,822.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0,321,059.25	-10,321,059.2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388,745.97	-	-1,266,017.19	-3,654,763.1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235,745.34	-	679,803.45	1,915,548.79
2.基金赎回款	-3,624,491.31	-	-1,945,820.64	-5,570,311.9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	-	-	-

中天验字(2017)第 85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05,400,009.32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64,804.19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本基金基金合同和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	-------------------

活期存款	8,463,282.33
等于：本金	8,461,610.48
加：应计利息	1,671.85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8,463,282.33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8,295,299.14	-	72,006,936.65	-6,288,362.49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78,295,299.14	-	72,006,936.65	-6,288,362.49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3.07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02,863.62
其中：交易所市场	102,863.62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67,130.70
合计	169,997.39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本期期初	57,335,570.93	57,335,570.93
本期申购	1,235,745.34	1,235,745.3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624,491.31	-3,624,491.31
本期末	54,946,824.96	54,946,824.96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综合收益。

6.4.7.9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5,972,115.39	11,016,455.95	36,988,571.34
加：会计政策变更（若有）	-	-	-
前期差错更正（若有）	-	-	-
其他（若有）	-	-	-
本期期初	25,972,115.39	11,016,455.95	36,988,571.34
本期利润	-14,463,306.60	4,142,247.35	-10,321,059.2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70,843.13	-495,174.06	-1,266,017.19
其中：基金申购款	366,326.13	313,477.32	679,803.45
基金赎回款	-1,137,169.26	-808,651.38	-1,945,820.6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737,965.66	14,663,529.24	25,401,494.90

6.4.7.10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0,596.7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112.55
其他	198.65
合计	31,907.98

6.4.7.11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12,418,833.5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26,745,878.11
减：交易费用	276,894.5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4,603,939.05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债券投资收益。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权证投资收益。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衍生工具其他投资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776,225.18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776,225.18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42,247.35
——股票投资	4,142,247.35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 增值税	-
合计	4,142,247.35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6,217.38
合计	6,217.38

注：基金赎回费收入含转换费收入。

6.4.7.19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信用减值损失。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7,349.14
信息披露费	39,781.56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存托服务费	366.10
银行费用	145.00
账户维护费	-
其他	-
合计	67,641.8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商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	127,930,194.19	58.56%	-	-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	121,104.15	58.58%	89,387.97	86.9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	-	-	-
------	---	---	---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19,493.98	819,636.3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89,379.47	296,683.45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30,114.51	522,952.8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管理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管理费年费率 / 当年天数。

根据《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等事项的公告》，自2023年8月7日起降低本基金的管理费率，管理费年费率由原1.50%下调至1.20%。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6,582.31	136,606.0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托管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托管费率 / 当年天数。

根据《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等事项的公告》，自2023年8月7日起降低本基金的托管费率，托管费率由原0.25%下调至0.20%。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8,463,282.33	30,596.78	13,414,482.99	44,827.6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和中高预期收益产品。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深入研究时代背景，精选可长期稳定增长的企业，在有效管理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基准的投资回报及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包括四个层次：(1) 公司一级风险防范由董事会构成。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和相关议事规则履行相应风险管理和监督职责。(2) 公司二级风险防范由公司管理层构成。公司管理层负责在决策和执行过程中全面把控各类风险，并根据董事会的决议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分管业务条线的员工的风险控制质量和执行情况，评价分管业务条线的风险管理水平和效果。(3) 公司的三级风险防范由风险管理小组等职能机构构成。风险管

理小组对公司经营过程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重大风险进行分析、评估，全面、及时防范公司在经营过程和基金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各种风险；其他职能机构(如各级投资决策委员会等)在职能范围内依据各职能机构的议事规则对相关业务进行集体决策和风险控制。(4) 公司四级风险防范由公司各部门及公司员工构成。公司各部门及公司员工对自身业务工作中的风险进行自我检查和控制，并根据公司经营计划、部门或岗位职责以及《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各部门、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开立的托管账户或其他商业银行开立的存款账户，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依据基金合同约定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

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7%。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

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8,463,282.33	-	-	-	8,463,282.33
结算备付金	143,357.22	-	-	-	143,357.22
存出保证金	23,537.37	-	-	-	23,537.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72,006,936.65	72,006,936.65
应收申购款	-	-	-	4,088.57	4,088.57
资产总计	8,630,176.92	-	-	72,011,025.22	80,641,202.14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1.26	1.26
应付赎回款	-	-	-	26,300.78	26,300.7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82,785.30	82,785.30
应付托管费	-	-	-	13,797.55	13,797.55
其他负债	-	-	-	169,997.39	169,997.39
负债总计	-	-	-	292,882.28	292,882.28
利率敏感度缺口	8,630,176.92	-	-	71,718,142.94	80,348,319.86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831,766.33	-	-	-	5,831,766.33
结算备付金	85,239.56	-	-	-	85,239.56
存出保证金	21,153.32	-	-	-	21,153.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88,579,282.25	88,579,282.25
应收清算款	-	-	-	189,867.54	189,867.54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15,986.59	15,986.59
资产总计	5,938,159.21	-	-	88,785,136.38	94,723,295.59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81.50	81.50
应付赎回款	-	-	-	95,308.66	95,308.6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95,600.77	95,600.77
应付托管费	-	-	-	15,933.46	15,933.46
其他负债	-	-	-	192,228.93	192,228.93
负债总计	-	-	-	399,153.32	399,153.32
利率敏感度缺口	5,938,159.21	-	-	88,385,983.06	94,324,142.27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投资框架为三维立体体系：宏观市场的策略体系、行业选择体系与个股筛选体系。依据市场风格的判断进行大类资产配置、优势行业的选择进行行业配置和投资标的的筛选进行个股配置，三位一体的结合起来，构建出本基金的投资组合。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

产的 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72,006,936.65	89.62	88,579,282.25	93.9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72,006,936.65	89.62	88,579,282.25	93.9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5,575,220.70	4,254,614.22
2.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5,575,220.70	-4,254,614.22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72,006,936.65	88,579,282.25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72,006,936.65	88,579,282.25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各类应收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72,006,936.65	89.29
	其中：股票	72,006,936.65	89.2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606,639.55	10.67
8	其他各项资产	27,625.94	0.03
9	合计	80,641,202.14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087,960.00	10.07
C	制造业	47,024,320.15	58.5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791,923.96	9.7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958,930.04	2.44
J	金融业	1,145,232.00	1.4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225,916.50	4.0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772,654.00	3.4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2,006,936.65	89.62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01	特锐德	180,900	3,639,708.00	4.53
2	688501	青达环保	236,690	3,237,919.20	4.03
3	002851	麦格米特	107,400	2,775,216.00	3.45
4	601021	春秋航空	49,100	2,765,803.00	3.44
5	300257	开山股份	261,800	2,644,180.00	3.29
6	002928	华夏航空	408,800	2,591,792.00	3.23
7	601899	紫金矿业	146,300	2,570,491.00	3.20
8	603993	洛阳钼业	294,800	2,505,800.00	3.12
9	600114	东睦股份	171,100	2,462,129.00	3.06
10	600549	厦门钨业	142,700	2,461,575.00	3.06
11	603885	吉祥航空	221,504	2,434,328.96	3.03
12	300514	友讯达	145,200	2,196,876.00	2.73
13	300795	米奥会展	119,050	2,086,946.50	2.60
14	688676	金盘科技	38,779	2,022,324.85	2.52
15	002409	雅克科技	28,400	1,786,644.00	2.22
16	601600	中国铝业	227,200	1,733,536.00	2.16
17	689009	九号公司	45,916	1,690,167.96	2.10
18	002483	润邦股份	369,000	1,664,190.00	2.07
19	000933	神火股份	81,300	1,644,699.00	2.05
20	000786	北新建材	53,000	1,571,980.00	1.96
21	300442	润泽科技	64,800	1,551,960.00	1.93
22	300693	盛弘股份	71,773	1,502,926.62	1.87
23	600475	华光环能	171,600	1,494,636.00	1.86
24	301030	仕净科技	58,800	1,447,656.00	1.80
25	002532	天山铝业	173,600	1,407,896.00	1.75
26	605305	中际联合	54,180	1,397,302.20	1.74
27	002371	北方华创	4,100	1,311,549.00	1.63
28	603568	伟明环保	62,100	1,278,018.00	1.59
29	601001	晋控煤业	72,900	1,204,308.00	1.50
30	688208	道通科技	48,152	1,162,389.28	1.45
31	601456	国联证券	118,800	1,145,232.00	1.43
32	600415	小商品城	153,500	1,138,970.00	1.42
33	688386	泛亚微透	39,234	1,100,906.04	1.37
34	002738	中矿资源	40,860	1,095,048.00	1.36

35	688100	威胜信息	25,438	970,459.70	1.21
36	601958	金钼股份	91,100	948,351.00	1.18
37	301191	菲菱科思	12,520	876,024.40	1.09
38	603979	金诚信	17,000	859,010.00	1.07
39	603728	鸣志电器	20,400	820,692.00	1.02
40	688065	凯赛生物	17,710	803,856.90	1.00
41	002594	比亚迪	3,200	800,800.00	1.00
42	002432	九安医疗	10,200	413,508.00	0.51
43	002276	万马股份	53,300	382,161.00	0.48
44	300496	中科创达	7,700	351,043.00	0.44
45	688590	新致软件	4,171	53,805.90	0.07
46	301179	泽宇智能	109	2,121.14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88676	金盘科技	3,527,299.77	3.74
2	603885	吉祥航空	3,495,765.16	3.71
3	601111	中国国航	3,484,512.00	3.69
4	300257	开山股份	3,288,210.00	3.49
5	601021	春秋航空	3,268,326.00	3.46
6	301030	仕净科技	3,236,798.00	3.43
7	002920	德赛西威	3,101,452.82	3.29
8	002483	润邦股份	2,954,596.00	3.13
9	300795	米奥会展	2,824,801.35	2.99
10	600549	厦门钨业	2,724,854.00	2.89
11	002928	华夏航空	2,699,963.00	2.86
12	600114	东睦股份	2,642,340.70	2.80
13	600475	华光环能	2,579,484.00	2.73
14	300514	友讯达	2,454,490.00	2.60
15	300559	佳发教育	2,312,620.00	2.45
16	301191	菲菱科思	2,163,428.00	2.29
17	603568	伟明环保	2,079,170.00	2.20
18	300442	润泽科技	1,994,724.00	2.11

19	000933	神火股份	1,897,136.00	2.01
20	600004	白云机场	1,857,516.00	1.97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676	金盘科技	3,592,105.95	3.81
2	301191	菲菱科思	3,463,135.00	3.67
3	601111	中国国航	3,451,231.00	3.66
4	689009	九号公司	3,403,613.85	3.61
5	300360	炬华科技	3,189,235.00	3.38
6	002929	润建股份	3,044,891.00	3.23
7	002920	德赛西威	3,014,834.77	3.20
8	688100	威胜信息	2,987,446.51	3.17
9	603728	鸣志电器	2,479,539.00	2.63
10	300496	中科创达	2,444,491.00	2.59
11	603993	洛阳钼业	2,331,538.00	2.47
12	688551	科威尔	2,062,683.11	2.19
13	300033	同花顺	2,046,747.00	2.17
14	002270	华明装备	2,012,937.00	2.13
15	688719	爱科赛博	1,962,083.94	2.08
16	300559	佳发教育	1,959,169.00	2.08
17	301117	佳缘科技	1,928,876.00	2.04
18	301179	泽宇智能	1,888,892.00	2.00
19	601619	嘉泽新能	1,877,623.00	1.99
20	002276	万马股份	1,810,181.00	1.92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06,031,285.1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12,418,833.58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以控制风险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并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套期保值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在预判市场系统风险较大时，应用股指期货对冲策略，即在保有股票头寸不变的情况下或者逐步降低股票仓位后，在市场面临下跌时择机卖出期指合约进行套期保值，当股市好转之后再将期指合约空单平仓。

此外，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本基金资产组合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履行适当程序后更新和丰富组合投资策略，稳定收益。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	----	----

1	存出保证金	23,537.37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088.5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7,625.94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4,976	11,042.37	1,348,372.25	2.45%	53,598,452.71	97.55%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92,622.73	0.168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	------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9月6日）基金份额总额	405,400,009.3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7,335,570.9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35,745.3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624,491.3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946,824.96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4年6月22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苏金奎先生自2024年6月21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陈牧原先生自2024年6月21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

2024年6月22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因董事会换届，董事会成员调整变动，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在该公告日的最近12个月变更超过百分之五十。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2017年9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华龙证券	2	127,930,194.19	58.56%	121,104.15	58.58%	-
英大证券	1	48,840,110.07	22.36%	46,197.66	22.35%	-
华创证券	2	32,915,805.24	15.07%	31,135.38	15.06%	-
中邮证券	2	8,764,009.24	4.01%	8,290.27	4.01%	-
德邦证券	1	-	-	-	-	-

注：1.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在资质上，要求证券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具备较强的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

2) 证券公司从基本情况、研究服务能力、综合服务能力等维度接受本基金管理人进行的服务评价；

3) 对于按照前述标准进行评价后达到本基金管理人要求的证券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可向其租用交易单元；

4) 租用交易单元前，本基金管理人将与证券公司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协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的权利义务、服务内容、收取交易佣金的价格标准与计算方式等。

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新增交易单元，无减少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1 月 22 日
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4 年 1 月 22 日
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与北京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	2024 年 2 月 2 日

	司销售合作关系的公告	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4 年 3 月 7 日
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4 年 3 月 28 日
6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3 月 29 日
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4 年 3 月 29 日
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4 年 4 月 2 日
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最低转换份额限制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4 年 4 月 2 日
10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4 月 22 日
1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4 年 4 月 22 日
12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6 月 13 日
13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6 月 13 日
1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4 年 6 月 20 日
1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4 年 6 月 22 日
1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24 年 6 月 22 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2.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